证券代码: 872851

证券简称:新康源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甘肃新康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辞职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收到董事魏德鑫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收到总经理陈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4 年 12 月 25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长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收到监事白丽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因个人原因, 魏德鑫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因个人原因, 陈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因个人原因, 白丽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按照《公司法》《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监事。在新任董事任职之前,魏德鑫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在新任监事

任职之前, 白丽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魏德鑫先生、陈清先生、白丽女士辞职前进行工作交接,其辞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魏德鑫先生、陈清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白丽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备查文件

- (一) 魏德鑫先生的《辞职报告》;
- (二) 陈清先生的《辞职报告》;
- (三) 白丽女士的《辞职报告》。

甘肃新康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